



##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年9月10日

連絡人：廖倪鳳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37-353410 分機 321

### 守護綠能產業發展

#### 苗栗地檢署召開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平台聯繫會議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於昨（9）日早上9時30分，在五樓會議室，舉行「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平台聯繫會議」，由檢察長蔡宗熙主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謝名冠主任檢察官蒞臨指導，邀集苗栗縣政府農業處、政風處、工商發展處、警察局、環保局、台灣電力公司苗栗區營業處及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調查局苗栗縣調查站、調查局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共同參與，旨在加強跨機關合作，全面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之不法犯罪行為。

臺中高分檢謝名冠主任檢察官在致詞時強調，期望透過此平台結合跨領域不同機關，運用多元管道防制任何可能妨害綠能產業之不法情事，並表示檢察機關將持續規劃「靖平專案」，嚴查速辦妨害綠能產業等重大案件，以達成「淨零轉型」之國家重要能源政策目標。

苗栗縣政府農業處蔡政新副處長特別就苗栗縣農電共生之執行概況、便民措施提出報告，詳述農業用地申設太陽光電設施之法令依據及轄區現況，另介紹苗栗縣內農業設施綠能案場。隨後，嘉義地檢署蕭仕庸檢察官分享偵辦他轄民意代表涉入綠能弊案的偵辦經驗，並指出檢警調廉同仁現階段雖就偵辦公職人員不法介入綠能建設甚至索取賄賂犯行，已有相當成果，但各方勢力假借環保名義藉機對綠能業者不法干擾及索賄行為依然嚴重，未來仍須繼續加強跨機關合作以早期發現適時遏阻，期使綠能建設不受不法勢力干擾而順利推動，以作為未來國內重要的供電來源。

檢察長蔡宗熙指示，苗栗地區自去年以來尚無綠能相關弊案發生，可能得益於本署過去成功查辦某鄉鎮長涉及之綠能弊案，達到相當的嚇阻效果，然轄內聯繫平台成員仍應持續蒐集相關情資，並加強合

作，做到防患未然，避免等到產業已受嚴重危害才進行查辦。此外，蔡檢察長亦提醒相關機關在審核綠能設施申請時應依法辦理，必要時應尋求上級機關意見並會辦機關政風單位。同時，綠能設施的設置往往對當地居民生活方式產生影響，若能促進產業與社區的有效對話，妥善運用回饋金，將有助於推動綠能產業的和諧發展，確保國家政策的順利執行與永續價值。另轄區廉政及司法機關與轄區綠能業者必須建立通暢的連繫管道，有任何干擾，務請業者即時反應，若有不法，轄區檢警調廉機關務必即時積極介入，避免延宕綠能建設進度並穩定國內的供電設施。本署未來將持續加強跨機關合作，積極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的不法行為，守護美麗家園。



本署召開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平台聯繫會議